

关于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专项说明

瑞华核字【2019】48050011号



目 录

一、 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专项说明.....	1-4
二、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三、 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9 层

Postal Address: 9/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关于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 专项说明

瑞华核字【2019】48050011 号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按照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及西宁特钢内控制度等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变更在经批准审核后确认、计量和信息披露是西宁特钢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就西宁特钢此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情况出具专项说明。我们对专项说明执行的主要审核程序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一并执行。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内容及审批程序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三项金融工具会计准则；2017 年 5 月 2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15 号通知”），

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2、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等规定，西宁特钢于2019年4月28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西宁特钢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

3、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西宁特钢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 2019 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 2018 年可比数，本项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西宁特钢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减少了金融资产类别，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2)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会计处理。企业可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得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5)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衔接规定，西宁特钢无需重述前期比较数据。

西宁特钢根据财会〔2018〕15号通知的相关要求，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该新增的项目；

(2)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 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该新增的项目；

(6)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8)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利润表中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在该新增的项目中列示；

(9) 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分别反映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企业确认的利息收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不影响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西宁特钢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西宁特钢按照财会〔2018〕15 通知要求，对相关报表项目进行追溯调整，受影响的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原报表项目列报金额		新报表项目列报金额	
应收票据	317,188,887.9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15,059,917.82
应收账款	497,871,029.86		
固定资产	10,276,306,968.53	固定资产	10,280,223,568.53
固定资产清理	3,916,600.00		



原报表项目列报金额		新报表项目列报金额	
在建工程	5,665,698,852.36	在建工程	5,712,078,718.31
工程物资	46,379,865.95		
应付票据	209,061,787.9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334,903,587.08
应付账款	3,125,841,799.18		
应付利息	20,770,505.54	其他应付款	1,377,630,948.33
其他应付款	1,356,860,442.79		
长期应付款	492,978,716.36	长期应付款	497,524,170.90
专项应付款	4,545,454.54		
管理费用	330,878,641.78	管理费用	321,496,633.18
		研发费用	9,382,008.60

三、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覃业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会珍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编号: 0 0471765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其他股东(委派杨荣华, 刘贵彬, 冯忠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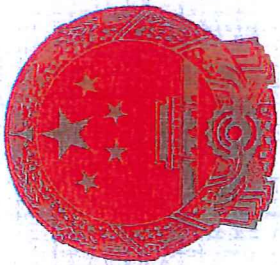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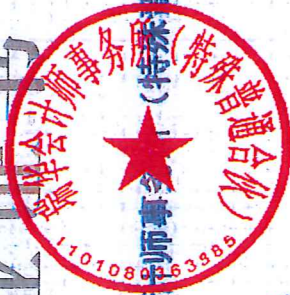
2018年12月13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贵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2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014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1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刘贵彬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



姓名: 夏业庆
 Full name: 夏业庆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0-08-20
 Date of birth: 1960-08-20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2325600820773
 Identity card No.: 43232560082077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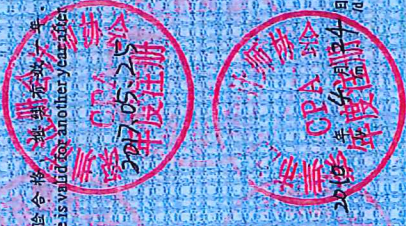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40300130966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130966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6年05月07日
 Date of Issuance: 1996年05月07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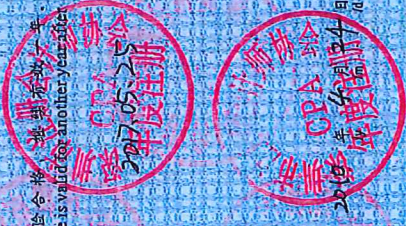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姓名 王会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2-02-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48219820202676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4806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7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